

兴县自然资源局文件

兴自然资字（2021）166号

兴县自然资源局 2021年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为进一步加强兴县自然资源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我局紧紧围绕自然资源管理中心工作以及社会关切，积极加强信息发布、政策解读和回应工作，不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实效，促进法治国土建设，服务兴县经济社会发展。

一、总体情况

（一）推进行政权力清单公开。进一步创新公开形式，重点公开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需要社会公众广泛知晓或参与的行政审批项目审批过程、审批结果等，包括土地出让和

采矿权出让等审批信息，继续推进行政许可办理信息公开，加强依据、条件、程序、数量、期限、需要提交材料目录以及办理情况的信息公开工作。

（二）推进公共资源配置及公共服务信息公开。在中国土地市场网上公布土地出让公告、成交公示和供应结果，公开矿山、地热资源及其他等矿产资源交易结果。对国民经济具有重要价值的矿区范围、划定后的矿山企业矿区范围，探矿权采矿权设置及延续、变更、保留等信息进行公开。

（三）推进“双随机一公开”。加强对土地矿产开发利用情况的监管，进一步规范自然资源日常监管行为，提高事中事后执法监管效能，制定了权责清单、随机抽查事项清单、检查对象名录库、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和随机抽查实施细则，对抽查情况和查处结果在山西省双随机监管平台及时公开。

（四）推进重大项目信息公开。在政务公开栏对兴县重点项目用地手续办理情况进行公开。

二、加强政府信息主动公开

充分发挥各类信息公开平台和渠道作用，统筹运用局微信和政务公开栏等平台，进一步拓展主动公开内容，对自然资源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制度、行政审批事项办事指南等信息进行主动公开，进一步加大办事公开力度，依法主动做好征地信息、矿业权、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依申请公开工作。

三、强化组织领导

成立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由局长任组长，局班子成员任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负责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政策指导、领导协调、监督管理及依申请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处理日常工作，各股室按照各自职能负责依申请公开的承办工作。

四、加强督促检查

按照“谁保障、谁负责”的原则，对信息公开内容工作进行了任务分解，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对信息公开程序履行不到位、公开不落实问题突出的股室进行重点督促指导，及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对矿业权、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信息公开中存在弄虚作假、欺瞒等违法行为的予以查处，并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

五、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2	0	1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55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9440

六、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 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 会 公 益 组 织	法 律 服 务 机 构	其 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七、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八、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县自然资源局紧紧围绕自然资源中心工作，政务公开工作取得明显效果。但是还存在于信息公开时间节点把握不准，部分信息公开不以为及时，未能全部按照时间节点公开。由于公安工作的特殊性和复杂性，部分政务信息未能完全按照群众意愿和要求发布，造成人民群众误解。2022年，县自然资源局将认真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有关文件精神和工作要求，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 认真学习条例，把精神贯彻好。认真学习和贯彻

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提高主动公开意识和工作的自觉性，切实加强组织协调，指导推进和监督检查，配齐配强专业工作人员，加强专业培训，不断提升工作专业化水平。

（二）围绕重点工作，把任务落实。加强重大决策事项公开，重点改革任务的执行公开，继续推动服务事项，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严格落实规范性文件，关系民生的政策工作品同步制定、同步解读、同步公开要求，及时回应社会关切，确保各项要求落实落细。

（三）严格依法履职，把程序执行好。严格依程办理各类政府信息公开申请，重点抓好公开源头和公开程序。通过政策宣传和加强法制教育，引导群众严格依法，合理使用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权利。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